

# 四川久大制盐有限责任公司自贡分公司

## 关于限制生产整改方案的

### 报 告

自贡市环境保护局：

2018年3月22日岷、沱江流域水污染防治强化督查组对我公司进行专项检查，查出外排水PH值为9.71超标。我公司立即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对环保设施进行全面检查，现将限制生产整改方案报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成立外排水治理领导小组

组 长：钟建国

副组长：陈述梁

成 员：张 兵、陈 蜀、涂 毅、陈世华、胡 智、祝代胜、  
黄 东

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安全环保处负责日常管理工作，安全环保处工作人员负责督促落实领导小组安排布置的整改工作，其它各处室负责积极配合环保隐患整改相关工作。生产运营中心负责生产组织及电站锅炉负荷参数控制工作。

#### 二、查出的问题及原因

水强化督查组对舒坪园区总排口外排水取样监测，监测结果为PH值为9.71超标。其原因为：因为当天卤水净化设备故障导致精卤PH值达到12.5左右，从而造成外排冷凝水PH值超标。

### 三、整改措施

- 1、加强环保管理，明确职责落实责任，修订完善环保制度。
- 2、加大对环保设备设施管理力度，落实专人对环保设施进行巡视检查，发现隐患及时上报整改。
- 3、加强员工环保教育培训，提高员工环保意识，严格要求操作员工按设备操作规程执行。
- 4、对卤水净化精卤泵机封、闸门垫圈等进行了维修更换，于 3 月 24 日检修后恢复设备正常运行。
- 5、按照市环保局限制生产通知要求，电站锅炉负荷按 50%组织生产。
- 6、强化对化验员工管理，加大对卤水、外排水进行取样分析，发现生产参数异常及时上报纠偏。

特此报告

四川久大制盐有限责任公司自贡分公司

2018 年 4 月 20 日

